

芦台经济开发区 2022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项目实施情况验收报告

根据芦台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《芦台经济开发区 2022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》（芦管办字〔2022〕13 号），2022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资金 400 万元，截止 12 月底，服务全部结束，区农业农村局、区财政局组织各有关科室对服务环节进行了验收。情况如下：

经自愿申报、集中评审、择优选定，确定 6 家服务主体开展了“配合深松项目的灭茬旋耕、机械均衡施肥、农药包装回收、无人机农药喷洒统防统治作业、机械化收割”5 个环节的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，完成服务面积 643574 亩次，按系数折算共完成作业面积 255290 亩，农户满意度 96.4%，已验收的服务环节兑付服务补助 400 万元。其中：

1、配合深松项目的灭茬旋耕 0.5 万亩，由 2 家服务组织完成，兑付服务补助 5 万元；

2、水稻病虫害飞防由 3 家服务组织完成，服务面积 211676 亩次，按系数折算为 70559 亩，兑付服务补助 60.5 万元；

3、机械均衡施肥由 3 家服务组织完成，服务面积 174595 亩次，按系数折算服务面积为 58198 亩，兑付服务补助 137.5 万元。

4、农药包装回收由 1 家服务组织完成，服务面积 196154 亩次，按系数折算服务面积为 65384 亩，兑付服务补助 43 万元。



5、机械化收割由 5 家服务组织完成，服务面积 56149 亩，兑付服务补助 154 万元。

验收结论：以上数据通过验收小组逐一确认，符合《芦台经济开发区 2022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》要求，通过区级验收。

验收小组负责人签字：

王强、王强、王强、王强、王强

河北唐山芦台经济开发区农业农村局

2022 年 12 月 04 日

农业农村局

